**五华县棉洋镇人民政府文件**

棉府〔2025〕2号

关于印发《棉洋镇关于开展严厉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属各部门、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有效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保护我镇耕地资源，守住耕地红线，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棉洋镇关于开展严厉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五华县棉洋镇人民政府

 2025年3月24日

棉洋镇关于开展严厉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及“八不准”要求等相关文件精神和法规法律，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专项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和全面遏制2025年度我镇辖区内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力争实现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零增长”，健全耕地保护长效机制，强化源头防控，切实有效保护耕地。

1. 行动时间

即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行动范围与重点

(一)行动范围

我镇行政区域内所有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

(二)重点打击内容

1.违法占用耕地建房行为；

2.违法占用耕地建设各类“大棚房”、管养房等，以设施农业名义进行非农建设的行为；

3.违法占用耕地进行推填土、倾倒渣土、建筑垃圾等行为；

4.违法占用耕地建设堆放场、停车场、开展有偿经营活动等行为；

5.违法占用耕地进行采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行为；

6.违法占用耕地进行绿化造林、种植果树、经济林等行为；

7.违法占用耕地建设公共活动场地、乡村道路等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等行为；

8.违法占用耕地进行挖鱼塘、搭猪舍，搭禽畜养殖棚等行为；

9.违法占用耕地打门坪、建杂物间等行为；

10.违法占用耕地建设神坛社庙、“办古事”民俗活动场所等行为。

**严厉打击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以上10种违法占用耕地行为。**

四、行动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年3月底前）

成立棉洋镇开展严厉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由李清华镇长任组长，宋浪忠副镇长任副组长，镇规划建设办、综合行政执法队、农业农村办、宣传办、棉洋供电所等部门负责人和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为成员，建立网格化巡查监管机制，明确职责分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规建办（联系电话：17875513627），负责统筹协调和信息报送，由规建办负责人兼办公室主任。相关部门和各村（社区）要迅速召开专项行动部署会，统一思想认识，部署工作任务，确保专项行动顺利开展。

（二）全面排查阶段（2025年4月18日前）

以村为单位，按照网格化职责分工，镇驻村团队、规划建设办、执法大队、村“两委”干部等全面协作配合，对辖区内今年来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进行拉网式摸底排查，逐一逐块核实清楚新增占用耕地情况，详细记录违法地点、面积、用途、时间等信息，填写好《棉洋镇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排查表》（附件）于4月18日前上报镇规划建设办。同时，镇规划建设办要充分利用上级卫星遥感影像等技术成果，对下发图斑的区域进行重点排查核实，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三）集中整治阶段（2025年11月底前）

**一是**采取“零容忍”态度，按照“即查即拆、应拆尽拆”的原则**全年进行排查整治，**对排查发现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采取“一违法一卷宗一责任人一处理措施一办结时限”的方式，全面明确拆除责任、措施、时限等，依法依规下达《责令停止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限期拆除违法建筑通知书》，责令当事人立即停工、限期拆除并复耕复绿。对拒不自行整改的，坚决立案查处，由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依法强制整改，所需费用由违法当事人承担。对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涉及的党员干部、公职人员，依法依规移交纪检监察机关严肃处理；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贵任。**二是**全面加强用地预审，建立用地预审机制，提高服务质量，凡是镇域范围内需要用地的建设行为，群众、企业、部门和村均要提前向镇规划建设部门申请，明晰地类性质和办理流程，坚决杜绝在耕地上违规占耕建设行为发生。

（四）总结提升阶段（2025年12月）

对专项行动进行全面总结，提炼工作中的典型做法和有效措施，梳理工作中问题和不足，建立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提高常态化巡查管理效应，确保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能得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置、消除在萌芽状态，切实让耕地保护工作得到全面加强。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思想。各部门、各村要充分认识开展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专项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专项行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各挂村团队、部门负责人和村“两委”干部要坚持“零容忍”的态度，坚定立场，细化措施，压实责任，切实把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工作做实做细。镇党委政府将建立督查考核机制，对工作成效明显的村、部门和个人进行表扬表彰；对工作不力、敷衍塞贵、推诿扯皮，对违法行为包庇、默许等行为导致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等行为未能有效遏制的，将进行通报批评、约谈，造成恶劣影响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加强密切配合。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形成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的强大合力。镇规划建设办（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对农村宅基地审批和使用的监管，防止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住宅行为，统筹协调专项行动日常工作；镇综合行政执法队要协助组织对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实施违法建筑的拆除等工作；镇农业农村办要协助做好排查违法占用耕地从事设施农业建设中破坏耕地耕作层的行为。各村要落实耕地保护属地管理责任，负责本村范围内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的日常巡查和报告工作，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及时上报；镇供电所要协助好相关部门，对新发现的违法占耕建设及时切断线路、停止供电。

（三）强化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耕地保护政策法规宣传教育，镇宣传部门、各村（社区）要灵活运用召开会议、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自媒体、微信等广泛宣传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和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及时曝光典型违法案例，提高广大群众的耕地保护意识和法律意识，引导广大群众自觉遵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积极支持和参与专项行动，营造全社会共同保护耕地的良好氛围。

附件:棉洋镇2025年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排查表

棉洋镇人民政府

2025年3月24日

附件

棉洋镇2025年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设行为排查表

村委（盖章）： 排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村别 | 小组（小地名） | 违法占耕人姓名 | 违法占耕用途 | 违法占耕面积 | 违法占耕时间 | 是否已停工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挂村领导： 村（社区）书记： 驻村工作组组长：

备注：此排查表第1次填表报送时间为2025年4月18日，此后每月15日、30日将当期排查情况填写好后报送至镇规划建设办。